股利所得補充保險費明細申報檔案格式(txt)說明

一、檔案命名規則:

DPR + 扣費單位統一編號 (8碼)+申報日期 (yyymmdd) + 序號(3碼)

二、資料內容及格式:

資料內容分為:(一)扣費單位資料、(二)扣費明細資料及(三)扣費明細總計。

(一)扣費單位資料:每列總長200

序號	欄位名稱	起迄位置	長度	屬性	說明
1	資料識別碼	1-1	1	С	1-扣費單位資料。
2	扣費單位統一編號	2-9	8	С	
3	所得(收入)類別	10-11	2	С	【66】股利所得。
4	所得給付起始年月	12-16	5	С	 扣費明細給付之起始年月(格式yyymm)。 限申報同一給付年度,不可跨年度申報。若須申報二個年度者,請產製二個
5	所得給付結束年月	17-21	5	С	1. 扣費明細給付日之結束年月(格式yyymm)。 2. 限申報同一給付年度。
6	檔案製作日期	22-28	7	С	日期格式 yyymmdd。
7	總機構統一編號	29-36	8	С	無總機構者(單一機構者),則為空白。
8	扣費單位電子郵件信箱	37-66	30	С	
9	扣費義務人名稱	67-116	50	С	以全形文字鍵入,不足 25 個全形文字部分,請補全形空白。
10	保留欄位	117-200	84	С	空白。

(二)扣費明細資料:每列總長200

序號	欄位名稱	起迄位置	長度	屬性	說明
1	資料識別碼	1-1	1	C	2-扣費明細資料。
2	申報單位統一編號	2-9	8	С	
3	所得(收入)類別	10-11	2	С	【66】股利所得。

4	流水序號	12-20	9	N	由扣費單位自行編號,不足位數請左補零。
5	資料處理方式	21-21	1	С	1. 資料處理方式說明如下: 【I】新增,該筆資料首次申報時使用。 【R】覆蓋,該筆資料已申報但需要更正時使用。 2. 當資料處理方式為覆蓋時,以『扣費單位統一編號、所得(收入)類別、所得給付日期、所得人身分證號及申報編號』等五欄位資料與資料庫比對覆蓋。
6	所得給付日期	22-28	7	С	1. 為股利發放日期,日期格式 yyymmdd。 2. 於同一基準日分配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 時,本欄為現金股利發放日期。
7	所得人身分證號	29-38	10	С	股東。
8	申報編號	39-68	30	С	由扣費單位自行編號,以英數字為限,不 得重覆,不足位數右補空白。
9	所得(收入)給付金額	69-82	14	N	1. 為股利總額=股利淨額+可扣抵稅額(備註 4),以元為單位,不可為負值,不使用千分位符號(,)、貨幣符號(\$)。 2. 補充保險費計費基礎係採總額之概念,故股利所得應扣繳補充保險費以向國稅局申報股利憑單之「股利總額」為計算基礎。

10	扣繳補充保險費金額	83-92	10	N	1. 實際扣繳補充保費金額,以元為單位, 不可為負值,角以下 4 捨 5 入,不使用 千分位符號(,)、貨幣符號(\$)。 2. 以「股利總額」計算扣繳補充保險費金 額,例如: 雇主:扣繳補充保險費金額=(股利總額 -以雇主身分投保期間之投保金額總 額)*費率 一般股東:扣繳補充保險費金額=股利 總額*費率
11	共用欄位區	93-132	40	С	所得(收入)類別為 62 及 66 者,必須填入 資料,填入之資料如備註 4 說明。
12	信託註記	133-133	1	С	屬信託所得者,註記為【T】;非屬信託所 得者,則放空白。
13	所得人姓名	134-183	50	С	以全形文字鍵入,不足 25 個全形文字部分,請補全形空白。
14	資料註記	184-184	1	С	空白。
15	保留欄位	185-197	13	С	空白。
16	股利所屬年度	198-200	3	N	 僅所得人為雇主時,需填報此欄, 否則此欄空白。 年度格式 yyy,指股利憑單之「所得所屬年度」。

(三)扣費明細總計:每列總長200

序號	欄位名稱	起迄位置	長度	屬性	說 明
1	資料識別碼	1-1	1	C	3-扣費明細總計。
2	扣費單位統一編號	2-9	8	С	
3	所得(收入)類別	10-11	2	С	【66】股利所得。
4	申報總筆數	12-20	9	N	為扣費明細申報筆數之總計。

5	所得(收入)給付總額	21-40	20	N	1. 以元為單位,不可為負值,不使用千分 位符號(,)、貨幣符號(\$)。 2. 為扣費明細所得(收入)給付金額之總 計。
6	扣繳補充保險費總額	41-56	16	N	 以元為單位,不可為負值,不使用千分 位符號(,)、貨幣符號(\$)。 為扣費明細扣繳補充保險費金額之總 計。
7	聯絡電話	57-71	15	С	電話或手機號碼 例如:0227065866#01 或 090000000
8	聯絡人姓名	72-121	50	С	以全形文字鍵入,不足 25 個全形文字部分,請補全形空白。
9	保留欄位	122-200	79	С	空白。

備註:1. 欄位格式屬性為N者表數字,長度不足時右靠左補0;

- 2. 欄位格式屬性為 C 者表文數字,長度不足時左靠右補空白。
- 3. 資料碼: ASCII及 BIG5。
- 4. 扣費明細資料之共用欄位區(length=40)說明如下:

共用欄位區填入資料說明-股利(66)

序號	欄位名稱	起迄位置	長 度	屬性	說 明
11	扣取時可扣抵稅額	93-102	10	N	 以元為單位,不可為負值,不使用千分位符號(,)、貨幣符號(\$)。 股利所得達扣取下限時,單位扣取當下之可扣抵稅額。
	年度確定可扣抵稅額	103-112	10	N	1. 以元為單位,不可為負值,不使用千 分位符號(,)、貨幣符號(\$)。 2. 於年度未確定前,請先依「扣取時可 扣抵稅額」填入;俟年度確定後,再 針對「年度確定可扣抵稅額」、「單 次給付金額」及「所得(收入)給付總 額」進行修正。

以雇主身分投保期間之 投保金額總額	113-122	10	N	1. 以元為單位,不可為負值,不使用分位符號(,)、貨幣符號(\$)。 2. 為發放的股利歸屬年度期間以雇主分加保之投保金額總額,可分次列計算,但不得重覆列入計算。 3. 該筆若為股利所得信託,則本欄為 4. 所得人非為雇主加保身分者,本欄用鍵入。
除權(息)基準日期	123-129	7	С	日期格式 yyymmdd。
股利註記	130-130	1	С	股利註記說明如下: 【1】股票股利 【2】現金股利 【3】同一基準日分配股票股利及現金 利
特殊註記	131-131	1	С	1. 特殊情況註記說明如下: 【B】追前手(集保未過戶股利) 【C】身份變更或身分證號更改 【E】雇主投保金額分年認列 【H】繼承或被繼承 【M】合併差價所得 【S】其他 2. 無前列特殊情況者,放空白。
保留欄位	132-132	1	С	空白。